

证券代码：874611

证券简称：北方实验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订后的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方替公司支付成本、费用，输送经济利益的情形或者采用无偿或不公允的交易价格向公司提供经济资源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斌、梁俊娇、高磊

2025年5月21日